

第 類 第 項 第 目 第 33 / 號

次 本

鄂西經濟建設計劃委員會組織規程

中 華 民 國 1945 / 1946 年 月

日 止 起

湖北省政府建設廳
案
總 類 77 號

次

10 9 8 7 6 5 4 3 2 1

事

本案共文

件附件

件

由

年

月

日

文

號

附件
號碼

附件
數目

附

註

老省庫
11090
11227

湖北省档案館

北 省 政 府 稿

湖 北

文 字 號
有 字 第 11094
11227 號

文 別

送 達 機 關

類 別

附 件

事 由

批 先 山 經 濟 建 設 計 劃 委 員 會 但 依 規 程 一 案 指
令 通 道 且 由

主 席

秘 書 長

廳 長
處 長



元 光

元 光

元 光

核 稿

擬 稿

核 稿

核 稿

元 光

檔 案

字 第

號

去 文 省 建 三 字 第

中 華 民 國 廿 七 年

二 月 七 日
二 月 八 日
二 月 八 日
二 月 八 日

時 判 行
時 核 簽
時 繕 寫

元 光
元 光
元 光

會 法 制 室



元 光

元 光



指令

一、按廿五年九月廿五日施字秘字第18号，暨同月年十月廿

三日施字秘字第16号先由西局力主专责但例部

西语经济建设计划委员会但例规程及委员会

在中央社批示祇遵由：

二、呈件均至省府核办，核办后由省府七已经济建设计划委员会

费仰中遵照

何不在何行费

何



今之第七百到政者察才员少等

附抄查核道湖北者第七百建设计划委员会但例第

主席 王○○○

正 加修 并到 修文 辛共 但例部

卷之三

中華民國卅五年一月廿二日收到

查鄂西包括六七兩區。業因該區經濟建設計劃委員會僅以第七
 區轄境為限。定名鄂西經濟建設計劃委員會。似覺不符規程
 二字。亦欠妥洽。擬將原標題改為湖北省第七區經濟建設計劃
 委員會組織簡章。該會委員名額過多。擬除有因私閱
 首長外。每縣聘請二人至三人。元任。共計二十五人至三十三人。其
 餘係
 文亦均予歸併。如原檢閱原件及修正條文。復請

湖北省政府人事處 謹啟

3

查五核办为荷 建设厅 出致

附原件及修正函 奉 咨 一 份

人事处



湖北省档案馆

恩 流 表

庚子年九月廿五日
吴炳才元大
感吟秋文不

湖北省第七區

鄂西經濟建設計劃委員會組織規程簡章

第一條 湖北省第七區政府為促進鄂西經濟建設

事宜特設置鄂西經濟建設計劃委員會（以下簡

稱本會）。

第二條 本會設主任委員一人由第七區政府督察專員兼

任之設委員二十五人正十三人由第七區政府督察

專員及黨保長及司令官及就本區有關係機關首長

及各科員有熟識人士擔任之并聘請有政府信

譽均為勞務給職。

第三條 本會設常務委員三人正一人處理日常事務由委

員中互推之。下設秘書二人。組長三人。組員若干人。就有關材料調用。

第四條

本會設調查設計指導三組。其職掌如左：

- 一、調查組：調查鄂西農工產品及礦產之產量及礦產之產量。
- 二、設計組：研究農工產品之加工及礦產之開發。
- 三、指導組：指導各種經濟事業之組織管理及技術改良事項。

第三條 本會每三月開會一次。由主任委員召集之。

第六條 本規程呈准有府收施行。

不
十
七

本會由國於應設秘書，但各組員
名額，概由有國機關台列調用，
不支任何經費，由各省會發給
主席姓名。

不准少扣錢是

陳方子十三世

職
吳定為

十三世

十三世

尺

湖北省政府財政廳簽條



政廳簽條

歌

十一月五日

丁巳

元

11227

由第二期正德



第

二期

三科

奉



如利

王城

湖北省政府建設廳

交第七序專呈賞鄂西經濟建設設計委員會
 組織規程內函核奉廳業務部門批示同意惟規程
 第六項所設秘書組織係由經費來源尚無明白
 指定，擬請 批交財政廳核咨。此呈 謹啟

王城

王曉耕

十六六到对三科



十月廿六日

王曉耕

奉

呈貴組織鄂西經濟建設計劃委員會組織規
程及委員名單請核示謹此

附件

曉

民國三十一年十月廿六日

知 116

附件齊全

湖北省政府秘書處公署呈

三十四年十月廿二日 施專 秘字第一二六號

查本區縣長會議決議組織鄂西經濟建設計劃委員會一案前經擬具該項委

員會組織規程並遴選有關機關及地方富有聲望之人士充任委員開具該項委員名單

於本年九月九日以施專秘字第二八號呈請

三十一年十月二十六日 (印) 時 號
建字第一二二七

鈞府鑒核在案迄今日久未奉核示現以該項計劃亟待進行理合賚同該項組織規程及委員名單復請

鈞府從速核示祇遵再該項組織規程及委員名單畧有修正合併陳明 謹呈

主席 王

附賚鄂西經濟建設計劃委員會組織規程及委員名單各一份

湖北省第七區行政督察專員沈 清 塵



鄂西經濟建設計劃委員會組織規程

一、本會定名為鄂西經濟建設計劃委員會

二、本會以促進鄂西經濟建設為宗旨

三、本會會址設第七區行政督察專員兼保安司令公署內

四、本會設委員三十一人至五十七人由第七區行政督察專員兼保安司令公署提請省

政府聘任之

五、本會設主任委員一人由第七區行政督察專員兼任之

六、本會於委員中推選常務委員三人至七人處理日常事務於常務委員之下設秘書

一人及左列各組每組設組長一人組員若干人其名稱職掌如左：

甲、調查組：調查鄂西農工產品及礦產之品質與數量

乙、設計組：研究設計農工產品之加工製造及礦產之開發

丙、指導組：指導各種經濟事業之組織管理及技術改良

七、本會每三月開會一次由第七區行政督察專員兼保安司令公署召集之

八、本會委員為無給職

九、本規程呈准省政府後施行

鄂西經濟建設計劃委員會委員名單

恩施 李範一 王猷谷 姚勉之 饒聘卿 吳屏卿 李子尚

劉 鈍 金 石

建始 張文餘 范煦如

利川 吳兆廷 劉成春 劉惠卿

巴東 趙師梅 趙稼生 鄧炳三

咸豐 馮子恭 秦子明

來鳳 劉楚材 楊希之 周伯涵

宣恩 周之瀚 朱伯平 李祖錫

鶴峯 覃遵坤 黃敬季

農民銀行辦事處主任

省銀行恩施分行經理

農學院院長

鄂西畜牧改良場場長

鄂西農林場場長

血清廠廠長

高級農業學校校長

水利工程測量隊隊長

巴咸運輸段段長

第三件

楊

了

中華民國卅四年九月九日

附件

7987

由 本區各軍事治安需要汪會議決組設鄂西經濟建設委員會
會謹檢同法會組設規程及委員名單呈請核示謹此

批存

示 批 辦 擬

湖北省第七區行政督察專員公署 呈

查本區僻處西陲經濟建設向稱落後八年以來賴

鈞府直接主持苦心經營稍具基礎但較諸交通發達地區相差尚遠今抗戰勝利
鈞府東遷七區各縣之職責隨之加重如何而能保持過去經營之事業並開發

中華民國三十四年九月二十五日施專員公署

218 號

31 月 / 日 (星期) 時
卷號字第 11094 號

今後之資源均有集中地方明達之士羣策羣力共同研討設計之必要爰經
本區縣長會議決議組織鄂西經濟建設計劃委員會並擬具該項委員會組
織章程遴選各縣富有聲望之公正人士及有關各機關之首長充任委員
是否可行理合檢同該會組織規程及委員名單呈請

鈞府鑒核並祈示遵

謹呈

湖北省政府主席王

附費鄂西經濟建設計劃委員會組織規程及委員名單各一份

湖北省第七區行政督察專員區保安司令沈清塵



鄂西經濟建設計劃委員會組織規程

一、本會定名為鄂西經濟建設計劃委員會

二、本會以促進鄂西經濟建設為宗旨

三、本會會址設第七區專員公署內

四、本會設主任委員一人由第七區行政督察專員兼任之

五、本會設委員二十一人至五十一人由第七區行政督察專員報准

省政府聘請之

六、本區各縣縣長為當然委員

七、本會於委員中推選常務委員三人至七人處理日常事務本會於常務委員之下設秘書一人及左列各組每組設組長一人組員

若干人其名稱職掌如左：

甲 調查組：調查農工產品及礦產之品質與數量

乙 設計組：研究設計農工產品之加工製造及礦產之開發

丙 指導組：指導各種經濟事業之組織管理及技術改良

八 本會每三月開會一次由第七條行政督察專員公署召集之

九 本會委員為無給職

十 本規程自呈准省政府後施行

鄂西經濟建設計劃委員會委員名單

恩施 王猷谷 姚勉之 饒聘卿 吳屏鄉 李子尚 劉鈍 金石

咸豐 馮子恭 秦子明

建始 張文猷 范煦如

巴東 趙師梅 趙稼生 鄧炳三

宣恩 周之瀚 段炳麟 李祖錫

來鳳 劉楚材 楊希之 周伯涵

利川 吳北廷 劉成春 劉惠欽

鶴峯 覃遵坤 黃敬李

農民銀行辦事處主任

13

省銀行恩施分行經理

農學院院長

省合作聯合社鄂西辦事處主任

鄂西畜牧改良場場長

鄂西農林場場長

血清廠廠長

巴咸運輸段段長

水利工程測量隊隊長

高農校長